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

关于推荐2015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有关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文件精神及上海师范大学有关通知的规定，现将我院推荐2015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的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1、推免指标：**

根据学校分配，2015年学院推免生指标为14名，包括经济学类、管理学类、其他类。**经济学类**专业包括经济学、经济学（中美合作）、经济学（中法合作）、金融学、投资学、保险、金融工程、信用管理；**管理学类**专业包括财务管理、资产评估、电子商务、物业管理；**其他类**包括旅游管理（中美合作）、法语、计算机、广告。推免指标将根据学院硕士学位点、入围学生情况及本科毕业生人数等因素综合分配，在入围学生公示时公布。

根据学校通知，今年起推免生名额不再区分学术型和专业学位两个类型。

**2、报名资格：**

（1） 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包含当年经春季高考入学的学生，不包括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不包括定向和委培的学生；

（2）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3）平均绩点≥2.5；六级考试成绩不低于满分的60%（426分，凭六级考试成绩单）。学生必须在我校考点参加考试，其成绩方有效。 各专业的推免生（计算机专业除外）必须通过《上海市高等学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

（4）将优先考虑：获得奖学金、荣誉称号、学科知识或专业技术竞赛获奖、发表论文等能够证明专业学习能力与科研创新意识较强的相关因素；

（5）其他参见教育部与上海师范大学有关推免生、支教团推免生的文件精神。

**3、推荐程序：**

* + 1. 9月2日，公布学院推免工作小组、推免工作实施细则方案；
		2. 9月5日（周五）上午8点半之前，符合报名要求的学生从学院网页/学生培养/本科生或研究生/下载，填写《商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报名表》，准备相关佐证资料（获奖、文章、预录取通知等复印件）。填报好，把打印签字后报名表与电子表，交给本年级辅导员。
		3. 9月5日（周五）上午，本年级辅导员核实相关资料，汇总后交给学院推荐小组秘书。9月5日下午，学院推荐工作小组对报名学生的政治素质、绩点、奖学金、学习能力、创新精神以及其他业务特长进行核查，综合考评，确定可以参加专业考试的入围者，并公示至9月10日（周三）8点前。入围者人数与下达名额之比为2:1。入围者从学院网页/学生培养/本科生/教务文档下载，下载填报《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生推荐表》，上交相关资料。
		4. 9月10日（周三）上午9点，推免生入围学生参加专业考试（初试）。

入围本院硕士推免生，专业测试课程为：数学综合（包括微积分/高等数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济学综合（包括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考试时间为3个时间。

法语专业报名入围的推免生，专业测试内容为学生所在专业的专业学位课程；其他类中的其它专业报名入围的推免生，参加报考专业所在学院的专业测试。

* + 1. 9月12日（周五），根据专业考试成绩、绩点、英语六级成绩、综合素质（**细则见附件**）进行加权平均计算综合得分。具体计算如下：

**综合得分**=专业考试成绩×40% + （60+绩点×10）×45%

 +  + 综合素质×10%

根据综合得分排序，在各专业大类中择优推免；综合得分不到50分的，不予推荐。

* + 1. 9月12日（周五），公示上报推免生名单。

 后续程序请见学校文件。

**4、商学院推荐工作小组成员**

组长：茆训诚、章敏

执行组长：王周伟（电话：64323516，6B220室）

成员：吴静芳（电话：64321827，6B322室）

 刘 凤（电话：64324798，6B328室）

 石 雄（电话：64322791，6B218室）

 卓德保（电话：64324383，6B422室）

 龚秀芳（电话：64321815，6B214室）

秘书：黄春燕（推荐）、胡政莲（接收）

 有关推免生工作的任何问题，请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向学院推荐小组反映，过期不候。

 **商学院**

 **2014年9月2日**

**附件： 综合素质得分计算办法**

|  |  |  |  |
| --- | --- | --- | --- |
| 成果类型 | 成果等级 | 成果中排名 | 得分值 |
| 论文 | A类或SSCI及A＆HCI来源期刊 | 1 | 80 |
| B1类期刊 | 1 | 40 |
| B2类期刊 | 1 | 30 |
| C类（含CSSCI来源或中文核心）期刊 | 1 | 20 |
| 经济或管理等类核心期刊 | 1 | 15 |
| 一般期刊 | 1 | 10 |
| 承担科研项目 | 国家级科研项目 | 1 | 50 |
| 2,3,4 | 30 |
| 上海市或部级科研项目 | 1 | 30 |
|  | 2,3 | 20 |
| 市教委及相关部门科研项目 | 1 | 20 |
| 校级科研项目 | 1 | 10 |
| 校团委科研项目 | 1 | 5 |
| 奖学金（每年只计算最高的一次奖学金） | 国家级奖学金 | 25 |
| 上海市奖学金 | 20 |
| 校级一等奖学金 | 15 |
| 校级二等奖学金 | 10 |
| 校级三等奖学金 | 5 |
| 其它奖学金 | 5 |
| 荣誉称号 | 市级荣誉称号 | 15 |
| 校级荣誉称号 | 10 |
| 院级荣誉称号 | 5 |
| 竞赛类获奖 | 国家级奖 | 一等奖 | 1,2,3,4 | 55 |
| 二等奖 | 1,2,3,4 | 50 |
| 三等奖 | 1,2,3,4 | 45 |
| 上海市级奖励 | 一等奖 | 1,2,3 | 40 |
| 二等奖 | 1,2,3 | 35 |
| 三等奖 | 1,2,3 | 30 |
| 上海市教委级奖励 | 一等奖 | 1,2 | 25 |
| 二等奖 | 1,2 | 20 |
| 三等奖 | 1,2 | 15 |
| 校级奖励 | 一等奖 | 1 | 10 |
| 院级及其它 |  | 1 | 5 |